

证券代码：833753

证券简称：超音速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超音速人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25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现场会议。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俊峰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6,805,69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8.72%。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195,31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5%。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董事会秘书赵大兵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超音速人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805,69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发布的《实施贯彻落实新〈公司法〉配套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为保持与新施行的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条款的一致性，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需求，公司拟修订相关公司治理制度。具体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5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6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7	《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8	《关于修订〈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9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805,69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相关证券监管机构颁布的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修订了《超音速人

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805,69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度银行授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6 年度银行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805,69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票据池专项综合授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预计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业务品种）票据池专项综合授信人民币不超过 15,000 万元整。以公司自有的经授信银行认可的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含纸票和电票），保证金、存单抵押（质押）。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805,69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超音速人工智能机器视觉项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805,69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超音速人工智能机器视觉项目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证超音速人工智能机器视觉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顺利实施，做到决策及时，现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有关主管部门的要求办理本项目建设有关事宜，授权范围如下：

办理投资本项目相关的审批、备案手续等；批准、签署与投资本项目相关的各类合同、协议及其他文件；负责把控项目建设进度、工程质量、项目验收等；

办理与公司本项目相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授权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超音速人工智能机器视觉项目相关事宜全部完毕之日止。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办理、签署与本项目相关的手续及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各类手续、合同、协议及其他文件等。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805,69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内部相关规定，为确保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并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整体审计需要，建议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超音速人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 2025-05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805,69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程秉、郭佳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治理规则》和超音速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超音速人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超音速人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6 日